采购项目编号: HXXS2025-033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 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 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合同范本	3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3 8
第五章	商务要求	4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 4
第七章	其他附件	6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市沙漠春天 8号楼二单元 1001 室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5年11月1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XXS2025—033

项目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01,882.38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 201,882.3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01,882.3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 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 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市政公用 设施施工	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 维护工程的采购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201, 882. 3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财库〔2004〕185号);
- 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 定。
- 5.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6.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 (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 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

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无在建声明。
-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的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 (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 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
-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11月07日至2025年11月1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 1:3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榆林市沙漠春天 8号楼二单元 1001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沙漠春天 8号楼二单元 1001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1月18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沙漠春天 8号楼二单元 10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选择本项目,填写相关信息后提交确认报名,下载报名回执单。投标人须在获取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报名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送至榆林市沙漠春天 8 号楼二单元 1001 室,报名以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为准,二者缺一不可。

2、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新建街 155 号

联系方式: 65215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蓝岛路与建业大道

交叉北口北 160 米高新华府西门二层 1号商铺

联系方式: 177492000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浩

电话: 17749200027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06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	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蓝岛路与建业大道交叉北口北 160
		米高新华府西门二层 1 号商铺
3	监督管理机构	吴堡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 工程的采购
5	项目编号	HXXS2025—033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	201, 882. 38 元
9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10	采购内容和要求	挖淤泥、流砂、石基础、零星砌石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
		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项目开工付工程款 40%,按工程进度付款,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
11	付款方式	同价款的80%,项目决算评审、审计并竣工验收后,按评审、审计
		价拨付完成。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
		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
		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

		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
		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无在建声明。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的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
		 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
		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
		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
		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
		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
		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
		证明材料;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活动)异常名
		录信息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的
		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
		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工期	30天
14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现场勘查、标前	不组织。

	答疑会	
16	构成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
10	文件的其他文件	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18	磋商保证金	注: 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
		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
19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20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20	11111 左次(1	权人签字(或盖章)。
		1、正本的份数: 壹份; 副本的份数: 贰份; 电子版份数: 2份(U
	响应文件数量、 装订	盘)。在封面标注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投标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胶装。
		3、投标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应分别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
21		并且在封袋正面标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等字样。
		封袋应加贴封条, 在封线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代表签字或
		盖章、签密封时间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全称、
		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请勿在_年_月_日(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等标识。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
22	签到	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请供
		应商保持手机畅通直到评审结束;
23	投标报价	合同价即成交价,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明成交完成本次招标所要
	3X444K [/]	求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本章第(七)项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供应
25	其它事项	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
	\ \ \ \ \ \ \ \ \ \ \ \ \ \ \ \ \ \ \	书发出 10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
		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

		/A /	,占居口止从处气	4. 古云明 4. 口	ひ ひ					
		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人不得参								
			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参考国家计委 2002 年颁发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 价格(2002)1980 号),同时遵循《吴堡县政府投资建								
		且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采购丿	(向陕西泓祥)	兴顺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交纳采购	7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技	g差额定率累进法t	十算:						
		服务类型/		即夕切与	工和扣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26	代理服务费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 45%	0. 55%					
		1000-5000	0.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1%	0. 2%					
		10000-1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	上 0.01%	0.01%	0.01%					
			1							
		所有投标人按照	《榆林市公共资源》		公共资源交易信用					
		承诺网上公示的通	貞知》(榆交易函	(2021) 19号) 文件要求, 于投					
		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竞争								
		性磋商文件附件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								
0.7	<i>比</i> ·田子/世	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								
27	信用承诺	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承诺附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基本格式填写,需上								
		传至承诺附件; 受	· 理部门为榆林市则	才政局采购科	; 附件承诺有效期					
		为1年,承诺起始	的间为提交投标为	大件截止之 日。	0					
		2. 承诺事项名称:	选择《投标人信月	用承诺》;承	诺事由:填写"填					
				. ,						

		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章投标
		文件基本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
		文件截止之日。
		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承诺事由:
		填写"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
		七章投标文件基本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
		填写"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第七章投标文件基本
		格式填写, 需上传至承诺附件; 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 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之日。
		注: 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
		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
		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
		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8	支持中小企业发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
40	展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为 20%。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29	 中小企业的划分	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
43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 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 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 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资产 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 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 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 扎实落实 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 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 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 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 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 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 30 其他 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 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 府 采 陕 西 省 政 购 信 用 融资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 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 购信用融资活动。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

变,	以银行解释为准。

京 巳	银行	产品	贷款	贷款	贷款利	办理	
序号	名称	名称	额度	期限	率	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	1000 万元	1-3 年	3. 45%	72 小 时	魏 众 151091239 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贷	1000 万元	1-3 年	3. 45% 起	24 小 时	高 明 189922187 95
3	光大银行	政采	1000 万元	1-3 年	3. 45%	72 小 时	艾思宇 135091279 97
4	交通银行	秦政	1000 万元	1年	3. 45%	24 小 时	张飞 152912968 86
5	中国银行	政采	1000 万元	1-3 年	3. 45%	72 小 时	李 浩 186912300 07
6	招商银行	政采	3000 万元	1-3 年	3. 45% 起	24 小 时	马 烨 155961000 07
7	浦发银行	政采 E贷	1000 万元	1年	3. 45% 起	72 小 时	朱 君 156291691 58
8	农商银行	政采	1000 万元	1-2 年	3. 45%- 5. 8%	24 小 时	王 璐 155298750 56
9	农业 银行	政采 贷	1000 万元	1年	3.45% 以上	24 小 时	米璐洁 189669976

									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 E贷	3000 万元	1年	3. 45% 起	24 小 时	郝双双 159912258 50
		11	兴业 银行	政采	1000 万元	1年期	3.4%	72 小 时	薛万隆 187092585 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 万元	1年	3. 45% 起	24 小 时	李思嘉 151918201 01
		13	建设银行	E 政 通	1000 万元	1年	3.2%	72 小 时	张 字 159293978 38
31	身份核验手持件	格式)	,身份	证原件;	②授村	双委托力	人参与投标	示的需提	连磋商响应文件 是供法定代表人 人身份证原件。
备注:	备注: 本项目采用纸质投标文件方式								

本项目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一) 总则

- 1、适用范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 2、名词解释:
 - 2.1 采购人: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2.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 供应商: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供应商
- 2.4 项目: 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的相关工作。
- 3、合格的供应商
 - 3.1 满足磋商中对供应商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 3.2 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其他未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说明

- 6、磋商文件的组成
- 6.1 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合同范本
 - (4)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5) 商务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7.1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磋商

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 清将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期三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 商。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 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7.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8、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策
- 8.1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的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2 政策性扣减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8.1 对参与磋商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的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评审。
- 8.2 对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的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20%的价格扣除。
- 8.3 对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供应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20%的价格扣除。

注:

- 1. 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政策。
- 2. 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资料的, 不享受价格折扣。
 - 8.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文件中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要求。

- 10、磋商报价
- 10.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精确到分。**报价大于预算价时,按无效报价处理,且不进第二轮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 10.2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招标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磋商报价,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服务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员工资社保福利、管理费以及各项直接间接费用、其他费、税费、突发事故保险费、服务期内服务合同与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风险、责任等的全部费用。应计未计部分视为全部计入。
- 10.3 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整个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0.4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的全部内容编制。
- 11.2 投标供应商提交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二副纸质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法定代表授权人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12、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12.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 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 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12.2、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12.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无在建声明。
- 12.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的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12.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2.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2.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

- 12.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 12.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磋商有效期

- 13.1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90日历天。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 13.2 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 其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 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 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4、磋商保证金:

- 15.1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规定实行信用承诺代替保证金。投标人可签署"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 15.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信用承诺书"并按要求签字盖章及**附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

正本的份数: 壹份; 副本的份数: 贰份。在封面标注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胶装。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 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2)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 (3) 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效期的;
- (4) 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 (5)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6) 重新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 (7)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磋商评审小组一致认为某投标人磋商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 (9)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截止时间点为磋商文件发出至磋商截止时间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0)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互相混装;

(五) 开标

17、磋商

- 17.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 17.2 招标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必须在开标现场签名报到。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17.3 开标时,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 在开标现场按照要求提供响应文件。
- 17.4 开标会议记录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开标现场签到。
 - 17.6 投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7.7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18、磋商小组

- 18.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 18.2 本项目磋商小组专家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
- 18.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 评审

19、评审

- 1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 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19.2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0、评审程序及办法

20.1 磋商小组对于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一项不合格不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20.1.1 资格审查内容为: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资质要求	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
		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
3	项目负责人	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
		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无在建声明。
		提供企业赋码后的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
4	 财务状况报告	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
	74 74 MARINE	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
		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提供 2025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
5	税收缴纳证明	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
		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 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
6	缴纳证明	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
		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7	信用记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的供应
		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
8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
	函	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
9	声明	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
	广奶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0.1.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未 划分标段的除外)	投标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组成	没有私自篡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相关内容,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的。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实质性条款响应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没有重大缺项漏项, 无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7	其他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20.2 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2.1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20.2.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20.2.2.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0.2.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0.2.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0.2.2.4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0.2.2.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21、磋商
- 21.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 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1.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 21.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 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 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 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2、评审方法

22.1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七) 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 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审要素和分值分解表》

评审内容	评审项	评审细则		
投标报价 (30 分)	为 30 分,以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 =(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项目实施方	施工方案(15分)	评审内容: 内容至少包括①施工准备;②施工方法及相关技术措施;③重点难点工程分析及解决措施。评审标准: 1. 完整性:响应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内容科学,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性强; 3. 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满足具体要求。赋分标准(15分):①每一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标准得5分;②每一项评审内容,若存在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针对性不强等方面,扣1-3分;③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提供或完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分。		
案 (65 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10分)	评审内容: 内容至少包括①施工进度计划; ②工期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 1. 完整性: 响应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 内容科学,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性强; 3. 针对性: 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满足具体要求。赋分标准(10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标准得5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若存在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针对性不强等方面,扣1-3分; ③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提供或完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 技术组织措施(8 分) 评审内容: 内容至少包括①质量管理体系;②施工质量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 1. 完整性: 响应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 内容科学,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性强; 3. 针对性: 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满足具体要求。 赋分标准(8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标准得4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若存在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针对性不强等方面,扣1-2分; ③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提供或完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 技术组织措施(8 分) 评审内容: 内容至少包括①安全生产管理体系;②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评审标准: 1. 完整性: 响应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 内容科学,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性强; 3. 针对性: 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满足具体要求。 赋分标准(8分):①每一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标准得4分;②每一项评审内容,若存在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针对性不强等方面,扣1-2分; ③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提供或完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 技术组织措施及 环境保护措施(12 分) 评审内容: 内容至少包括①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②防尘降噪措施; ③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评审标准: 1. 完整性: 响应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 内容科学,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性强; 3. 针对性: 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满足具体要求。 赋分标准(12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标准得4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若存在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针对性不强等方面,扣1-2分; ③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提供或完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分。

		评审内容: 内容至少包括①施工总平面布置; ②施工	
	施工部署(12分)	目标:安全目标、工期目标、质量目标;③项目经理部	
		组成。 评审标准: 1. 完整性: 响应全面, 对评审内容	
		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 内容科学,	
		步骤清晰、合理,可实施性强; 3.针对性:能够紧扣	
		项目实际情况,满足具体要求。赋分标准(12分): ①	
		每一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标准得4分; ②每一项	
		评审内容, 若存在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针对性不	
		强等方面,扣 1-3分; ③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提供或完	
		全背离评审标准得0分。	
类似项目业	供应商须提供企业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份得2.5分,最高得5分;业绩证明(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响应文		
绩(5分) 	件中附合同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八) 授予合同

- 23、成交准则
- 23.1 合同将授予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且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 23.2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方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 23.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结论后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人。
- 23.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再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 24、定标
 - 2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确认。
 - 25、成交通知书
 - 25.1《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5.2 对未成交者,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做出解释, 亦不退还响应文件。
 - 26、签订合同

- 26.1 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6.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6.3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 其它

- 27、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 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 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根 据投标信用承诺书有关规定执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还应当对予以赔偿,并依 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8、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29、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十) 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0、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2) 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十一) 询问、质疑与投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执行)

3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2、质疑、投诉
- 32.1 质疑

-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 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 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 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3)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投标人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 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 (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 (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6)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 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或发至电子邮箱并电话告知)
 -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榆林市沙漠春天 8 号楼二单元 1001 室;

联系人: 陈浩

联系方式: 17749200027

32.2 投诉

-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十三) 拒绝商业贿赂

33、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

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 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34、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第三章 合同范本

仅供参考

合同名称: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 _____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及有关规定,结合本
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特	签订本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	污渠清理及维护
工程的采购;		
2、工程地点:;		
3、工程约定及内容:		
①工程预算内及甲方指定区域内的	全部工程建设内容及相应的	1质保养护;
②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改变规格及质	量等级,不得偷工减料,改	文施工做法;
③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	从建设单位的监督、管理, 3	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
工,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		
④涉及到增加变更,必须由甲乙双	方共同协商,现场签证确定	, _ 0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_30_天;		
2、本工程开工日期年月日	,竣工日期年月_	日;
3、如遇特殊时间或人力不可抗拒絕	的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	、地震等)而影响工
程进度者,工期可顺延;其他情况若超	过总工期的30%者,按照合	同价格的10%扣除。
第三条 工程合同价		
1、本工程合同总价元	(工程量最终以实际发生计)	取);
2、如果施工期间另行加入的工程:	量以实计算,价格由甲、乙烷	双方现场确定并签证
后,工程造价可做相应的调整;		
第四条 材料供应		

- 1、本工程为全包工程,所需建筑材料以及周转设备均由乙方负责供应;
- 2、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查验收,如发现不合格者,禁止使用。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 1、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或者甲方要求,以及相关的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 关现行规范、规程、强制性条文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现场施工人员的监督和检查;
- 2、乙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等。材料代用必须经过建设单位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如由违反者所做工程一律不予记取:
- 3、隐蔽工程由乙方自检后,通知甲方施工人员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违者处以合同价的 10%罚款;
 - 4、工程竣工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 5、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发出竣工通知书,以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甲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 6、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并由责任方负责修好。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本合同签订后, 乙方按照合同内容施工, 甲方按施工进度拨付工程款。

第七条 安全责任事故

加强安全教育和检查工作,预防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施工。如一旦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甲方大力协助解决,责任和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如有一方违约,所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第九条 补充条款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着同等的法律效力。

上述附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3 份, 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其它副本报送有关单位。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 及维护工程的采购
 - 2、建设内容:挖淤泥、流砂、石基础、零星砌石等。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指标

- 1. 挖淤泥、流砂要求: 土类别: 淤泥、流砂、挖掘深度: 4m 以内、挖掘方式: 人工开挖、弃土: 装车,运输 100m
- 2. 石基础要求:石料种类、规格:毛石、基础类型:带形基础、砂浆强度等级:M10.0 水泥砂浆
- 3. 零星砌石要求:石料种类、规格:毛石、砂浆强度等级: M10 水泥砂浆。

三、施工范围及施工作业界定

施工范围:包含工程量清单所列全部工作内容,从原挖淤泥、流砂开始, 至工程量清单所列全部工作内容完成。

施工作业界定

- 1. 挖淤泥、流砂要求: 对施工范围内挖淤泥、流砂、挖 掘深度: 4m 以内、挖掘方式: 人工开挖、弃土: 装车,运输 100m
- 2. 石基础要求: 规格: 毛石、基础类型: 带形基础、砂浆强度等级: M10.0 水泥砂浆
 - 3. 零星砌石要求: 规格: 毛石、砂浆强度等级: M10 水 泥 砂 浆 。

四 、采购数量及交付要求

1. 采购数量:具体采购数量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确定, 挖淤泥、流砂 160m³、石基础 170m³、零星砌石 21.8m³。

2. 交付要求

时间要求: 所有材料、设备需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的进度计划分 批交付至施工现场,确保不因材料供应影响工期。供应商/承包商需 提交详细的供货计划。

质量要求: 所有进场材料、设备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材质证明等完整质量保证文件, 经现场监理和建设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运输要求:供应商负责安全运输,对易损件需采取妥善包装和固定措施,确保产品完好无损

五、质量标准

- 1. 本工程施工质量须全面符合国家现行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 收规范,确保达到合格标准。
- 2. 所有材料、设备的质量均须符合其对应的国家及行业标准, 进场后按规定进行抽样复试,不合格品严禁使用。
- 3. 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三检制(自检、互检、专检),加强工序质量控制。
- 4. 工程竣工后,由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按程序进行竣工验 收。在质量保修期内,施工单位对任何因施工或材料质量造成的问 题负免费维修责任。

六、其他说明

- 1、 施工过程中需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 规,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若发生安 全事故,由施工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 2、施工单位需做好环境保护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 工扬尘噪声、 废水等污染,避免对周边环境及居民生活造成 影响。

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专业/标段: 市政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编码	〔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2111,741.	7		单位		综合单价	合 价	
1	040101005003	挖淤泥、流砂	1. 土类别: 淤泥、 流砂 2. 挖掘深度: 4m以 内 3. 挖掘方式: 人工 开挖 4. 弃土: 装车,运 输100m	т3	160			
2	010403001001	石基础	1. 石料种类、规格 :毛石 2. 基础类型: 带形 基础 3. 砂浆强度等级: M 10. 0水泥砂浆	m3	170			
3	010403011002	零星砌石	1. 石料种类、规格 : 毛石 2. 砂浆强度等级: M 10水泥砂浆	m3	21. 8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 单位	工程 数量	金 額 综合单价	(元) 合	价
_		通用措施						
1	0412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412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412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412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412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		专业措施						
1	04B001	施工与生产同时进行 增加费		项	1			
2	04B002	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 施工增加费		项	1			
		合	i l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专业/标段: 市政工程

第1页 共1页

	マ亚/ 你权:	,,,,,,,,,,,,,,,,,,,,,,,,,,,,,,,,,,,,,,,	_			
序号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1,1,2		71 重十四	上作从里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	金额				
1. 1						
2	专业工利	· 涅暂估价	'			
2. 1						
3	计!	-]I				
3. 1						
3. 2						
3. 3						
4	总承包	服务费				
4. 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 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 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	的其他项目				
5. 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 2	智慧工地增加费					
		计				

注: 1 表中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 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第五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采购人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
		维护工程的采购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工期	30 天。
		1. 合同价即成交价,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工程
		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工程费、服务费(含保险)、人工费、税金等
	合同价款	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
4		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合同采用综合单价法,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付款方式	项目开工付工程款 40%, 按工程进度付款, 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同价款
	11/2/03/2	的 80%,项目决算评审、审计并竣工验收后,按评审、审计价拨付完成。
5	验收	项目实施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达不到采购人要
	V	求工程质量要求的,由供应商承担不良后果。
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
7	工期延误	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提供服务
		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
8	违约责任	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
		单位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
		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
		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HXXS2025-033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 底 100 米排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购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	拉 商:				(<u>盖</u> 章)_
法人代	表人或				
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须自动索引)

一、磋商函

(采购人名称)	
(木灼八石か)	:

- 1.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我方愿以大写_______人民币,小写Y______元的磋商报价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 3. 我方保证上述磋商报价不低于我单位工程施工的成本价。
 - 4.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工期 内完成本工程。
- 5.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工程质量等级达到____。本工程项目经理为。
 - 6.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达到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 7.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磋商有效期为90天)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 你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纪要、成交人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我们约束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9. 我方提交响应文件一份,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 10. 我方理解你方不负担我们的任何磋商费用,我方不要求你方对未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也不退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11.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采购控制 限价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 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 12.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 13. 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采	[购人]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的截止之日起	_个日历日	
	企业名称			
 企业	法定地址			
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百心	工商登记机关			
	网址			
	姓 名		性 别	
法定代	职 务		联系电话	
表人	传 真		<u> </u>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	至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2-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采购人)							
	项目名称						
被授	文件编号						
权项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	本次采	购项目	的磋商	、联系	、、洽谈、签约、执行等
目与	以次化团	具体事务	,签署	全部有	关文件	、文书	5、协议及合同。
内容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	被授权。	人在本	项目中	的签名	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	自提交征	蹉商响	应文件	的截止	:之日起个日历日
	企业名	· 称					
企业信息	法定地:	址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I		性	别	
拉起气花八	职务				手机	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	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拐	段权人□	二代身份	分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 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三、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	HXXS2025—033		
项目名称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维护工程的采购) 米排污渠清理及	
总报价	小写金额:		
(人民币)	大写金额:		
工期			
其他声明			
备注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期: 年 月 日

日

分项报价表

(以计价软件生成为准)

四、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条款		文件 应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				
2	、本表应按照磋商文件 、如有漏报、瞒报竞争			指标等将视为没	是有实质性响
应竞	争性磋商文件。				
	沒	忘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或被	皮授权代表签字:	
	供	共应商名称:_			(公章)
	E	期:			

五、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六、磋商响应方案

参照磋商文件《评标办法》各条款要素,结合项目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磋商响 应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姓	名	年龄	性别	学 历	专业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注: 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 2. 表后须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	
日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发包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 : 绝。		所应如实列出以 所应提供业绩证		· 隐瞒,一经查 '	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

附件 2: 类似项目业绩

七、投标人承诺书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 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 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	位名	称:	(盖章)	
法定代	表人	/单位负责人/或被	皮授权人签字:	 (签字)
地	址:			
由以	编:			
电	话:			
日	期:		-	

承诺书(二)

致: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 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 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投标人名称)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投标人名称)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 陕西泓祥兴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投标人名称)(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1.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 > 日期:

备注: 备注:

-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二)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 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

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供应商(盖章):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年月日	

九、信用承诺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日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 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 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 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 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 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 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
诺:		0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人代表	: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_日一_		F	_月	日	
在	_项目招投	标活动中,	我公司	(単位)	郑重作	宇出以了	下信用承	、诺:
(一) 能严格遵	守法律法规	见、职业道	德和行业	业规范,	具有犯	虫立承担	旦民事责	ŧ任
的能力;符合依法依	规应当具备	6的相关资	质(资	烙)条件	牛,具有	す独立 对	承担中核	京项
目的履约能力; 具有	良好的商业	L信誉和健	全的财务	务会计制	刮度; 有	す依法 缭	數纳税收	辽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	记录; 无法	法律法规规	定禁止	开展从』	业活动情	青形。 原	听递交文	て件
资料合法、真实、准	确、完整、	有效。						
(二) 不得有以	下违法违规	见行为: 1.	围标串机	标;以作	也人名》	义或者其	其他方式	八弄
虚作假投标; 出让出	租资格、资	5质证书供	他人投权	际;恶意	意竞标、	强揽二	Ľ程; 以	人暴
力、威胁、利诱等手	段阻止或者	音控制其他	潜在投	际人参与	5招投标	示活动。	2. 向招	3投
标监督部门、交易中	心、招标人	、招标代	理机构、	、评审多	委员会及	及其成员	员等当事	主
体赠送财物。3. 投标	截止后至中	中标人确定	前,修改	改或者排	敞销投标	示文件。	4. 在被	技确
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	理由:不按	按照磋商文	件和投	际文件 4	5招标丿	(签订台	合同; 右	E签
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	出附加条件	‡、或者改	变投标	文件的领	实质性内	内容; 方	效弃中核	ī;
不按照磋商文件的规	定提交履约	的保证金。	5. 招投标	标法规划	定的其它	2违法;	も规行力	J .
(三) 自愿接受	招投标监督	Y 部门和有	关行政!	监督部门]的依治	去检查。		
(四)同意将此	信用承诺组	内入陕西省	公共信息	用信息。	平台和權	かれ 市 ク	公共信用	信
息共享平台, 并上网	公示,接受	全社会监督	0					
(五) 若我公司	(单位) 及	及相关参与	人员违行	背以上海	承诺事项	页,即初	皮视为男	き信
企业(法人),依据	《关于对公	公共资源交	易领域》	亚重失作	言主体チ	干展联合	合惩戒的)备
忘录》(发改法规[20	018]457 号),自愿接	接受失信	联合惩	戒和依	法给予	的行政	处罚
(处理),并依法承	担赔偿责任	E和刑事责	任。					
法定代表人(签	章):				投标	人(盖	章):	
			承诺时	讨问:_		丰	_月	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	标文件中外边	还须上传至	"信用中	国(陕西	「榆林)	"网站抄	设标人自.	主上
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			起始时间]为提交:	投标文件	‡截止之	日,
		须后附截	图。)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	(单位) 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	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
虚作假投标; 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	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
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	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
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	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
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	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
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 不按照磋商文	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在签
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	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
不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	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
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	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
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	f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
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 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	---------------

-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 (三)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	£	F	月	_日一	年	月	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此附件;如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第七章 其他附件

二次(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报价内容	
	最后报价
投标内容	
吴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白家沟坝底 100 米排 污渠清理及维护工程的采 购	人民币大写: Y:

备注: 1、表内报价以总价报价。

- 2、本表用于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不在响应文件中装订。
- 3、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单独备好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二次报价表》,用于最后一轮报价。
- 4、此表为供应商手持,否则视为其自动放弃最后一轮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 (2021) 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 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 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 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 (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 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 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 https://credit.yl.gov.cn/), 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 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 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 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 (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 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 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 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 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 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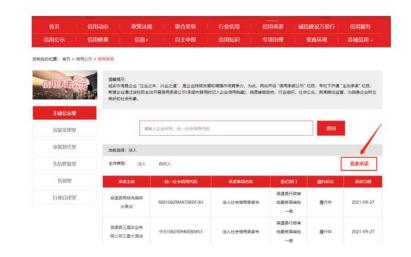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 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完成上报
-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榆林市财政局文件

榆政财采发[2023]9号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榆林高新区、榆神工业区财政局,市级各单位,各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现将《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 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陕 西省财政厅文件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财办采[2023]5号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陕西省各中心支行、杨凌支行,省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各政策性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西安分行、各城市商业银行西安分行、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长安银行、西安银行、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各外资银行(中国)西安分行:

-1-

为深化我省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20〕120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规定,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已实现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中征平台")的互联互通,并在全省推广应用。现就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在政府采购过程中,银行机构以信用审查为基础,依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按照优于一般企业贷款条件向申请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的一种融资模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不足的重要举措,对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和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充分认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对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性,准确把握政策,积极主动作为,提高企业融资获得感和便利性,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 -2机构应加强沟通协作,做好政策引导,深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 务潜力,为推广中征平台融资业务提供有力支持,鼓励企业规范 融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银行机 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 (二) 報企自愿,风险自担。银行机构自主决定是否提供信用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企业自主决定是否参加融资活动并自主选择合作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企业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方式、干预银行机构向企业提供贷款。扎实做好风险防控,银企双方自行承担风险,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三)统一平台,分级实施。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 机构结合当地实际,按照本通知要求细化具体措施,稳妥、规范 推进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

三、规范业务流程,促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顺利开展

- (一)融資申请及协议签订。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可结合自身情况在中征平台自主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提供融资。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并约定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回款账户。
- (二)回款账户锁定及成交反馈。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确定 融资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将约定的政府采购项目回款账户在合同 中予以明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确定融资的,如需修改回款账

户信息,政府采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出变更合同账户申请,经采购单位确认后办理合同变更手续。已经发生融资业务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向银行机构提交书面申请,经银行机构同意后方可提交采购单位进行变更。财政部门根据银行机构反馈的融资成交信息,对相应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标记。

(三)貸款資金放还。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融资申请 审核通过后,应及时发放贷款。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根据融资协 议约定按时归还贷款。

四、落实工作职责,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落地见效

- (一)財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政策引导,及时推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需要的合同信息,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的监督管理,督促采购单位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确保信息真实有效。
- (二)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与中征平台的沟通协调,做好辖内银行机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中征平台的政策引导,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顺利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加强对银行机构的监督和指导,定期统计、汇总和通报银行机构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做好政策宣传,提高中征平台的知名度。
- (三)银行机构。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有意向开展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业务的,应加快接入中征平台并开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功能模块,在开展业务前应向同级财政部门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报备,并提供以下材料:银行机构基本情况、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产品及具体方案(包括产品名称、申请条件、业务流程、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审批时限、优惠承诺、风控措施等)。全国性银行需向上级行申请开展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权限,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完成中征平台账号的申请开通,在风险可控、业务可持续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推动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规模迅速增长。各银行机构要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人负责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做好融资全流程服务。

已与陕西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直接对接的银行机构可按原方式与程序开展业务。

- (四)采购部门。各采购单位要及时进行采购合同备案和公告,便于银行机构查询和办理融资业务,配合做好回款账户的锁定及变更核准,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将资金支付到贷款银行的回款账户,保障贷款资金安全回收,降低融资风险,提高银行机构放贷积极性。
- (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桥梁 纽带作用,主动宣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配合银行机构和政 府采购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在采购文件和中标 (成交)通知书中列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提示条款,告知政府采 购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申请融资。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要通 过中征平台注册账号,向银行机构提供融资申请资料,不得随意 变更已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依法合规使用贷款资金。

五、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建立工作协作机制,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作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按照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落实落细。
- (二)加强跟踪督办。对于已融资的政府采购项目,各级财政部门督促采购单位及时公开合同信息、锁定回款账户和按时支付合同款项。各级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定期通报辖内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并将其纳入银行机构的年度综合考核评价体系。
- (三)加强政策支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在央行内部评级、再贷款、再贴现等方面给予支持。银行机构对申请相关业务的中小企业给予融资利率优惠,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 (四)加强政策宣传。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 通过组织银企对接会、业务推介会等方式向中小企业宣讲政府采 购信用融资政策,确保政府采购供应商知晓相关政策。各银行机 构要落实好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 制要求,积极向企业宣传推介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共同营造共知、共用、共享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氛围。

附件: 1.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2.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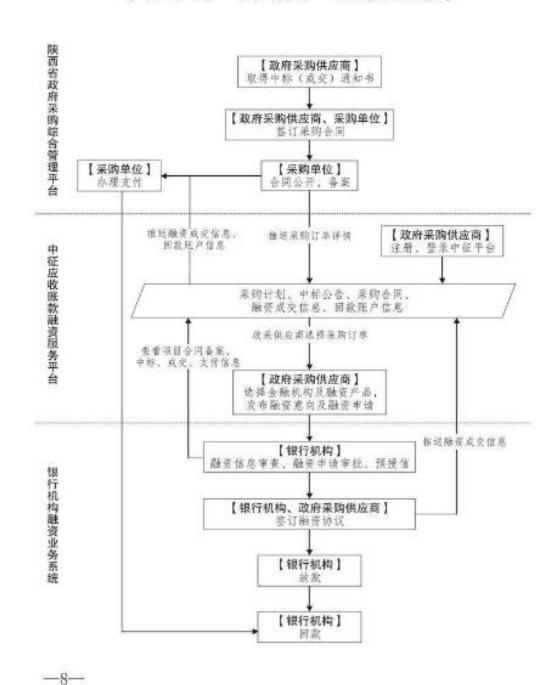




(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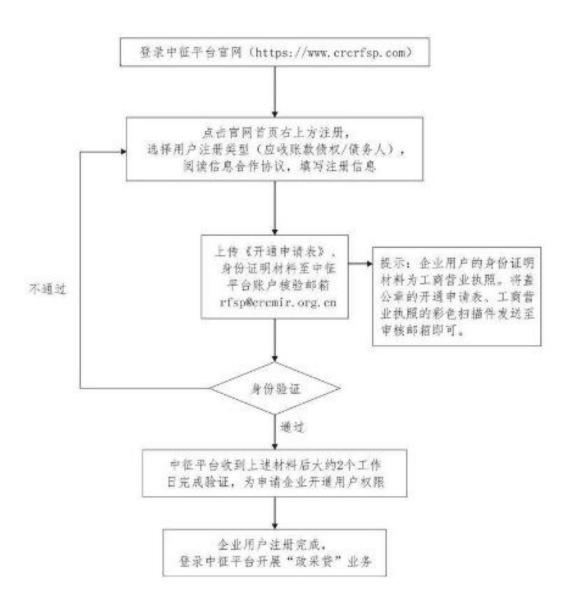
附件1

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附件2

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9-

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印发